



# 郑州人大

## 使命重在担当 实干铸就辉煌

### 科学编制政府预算 不断强化人大监督 为建设国家中心城市保驾护航(一)

#### 郑州市财政局

### 砥砺前行 开拓奋进 财政工作再谱新篇章

2016年以来,全市各级财政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依法加强收入征管,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安排财政资金,集中财力保重点保民生,财政收支持续较快增长,有力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 2016年 财政收入首破千亿 支出结构不断优化

● **财政收入规模首破十亿元** 2016年,全市各级财政不断加大收入征管力度,大力推进综合治税体系建设,加强税源动态监控,确保依法征收、应收尽收。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破千亿,完成1011.2亿元,为预算106.1%,增长14.3%,高出全省增速6.3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完成723.3亿元,为预算101.5%,增长13.8%。在周边九省省会城市中,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排第二位,增速排第二位。

● **财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 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以省市“十大实事”民生工程为抓手,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统筹财力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321.6亿元,为预算97.5%,增长19.1%。其中,民生支出1031.2亿元,为预算97.7%,增长18.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8%,不断加大对教育、文化、医疗卫生、就业和社会保障、公共安全等民生保障的财政倾斜力度,着力支持公共基础设施和生态文明建设,逐步缩小基本公共服务城乡差距,民生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

● **财政职能作用有效发挥** 围绕稳增长保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全面落实国家“增支减税降费”积极财政政策的同时,结合推进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实验区、郑洛新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河南自贸试验区建设,不断加力增效、确保经济平稳健康运行,着力构建与之相适应的财税政策体系。创新财政支持方式,全面落实稳增长各项政策措施,积极促进现代产业转型升级,支持实施“智汇郑州·1125聚才计划”,为我市发展提供人才储备和智力支持,

有力促进了城市综合服务功能的全面提升。

● **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增强** 紧紧围绕畅通郑州、大棚户区改造、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提升等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工程,不断加大资金筹措和投入力度,确保新型城镇化建设资金需求。大力推广运用PPP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我市基础设施建设,建立PPP项目动态管理开发目录,涵盖交通运输、市政工程、环境保护、保障性安居工程、医疗卫生等10多个领域。按照“母基金+相关行业领域子基金”(1+N)的结构设立政府投资基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撬动作用,对实施产业并购,化解过剩产能,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加快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起到重要助推作用。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成功申报国家综合管廊和省级海绵城市试点城市,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及精细化管理水平大幅提升。

● **财税体制改革深化推进** 积极推进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细化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安排预算资金,增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同步报送人大审议。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充分发挥信息化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推动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管理深度融合,控制节约政府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联动公开政府“四本预算”,推进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绩效评价和预决算公开的“五位一体”改革,政府购买服务、存量资金盘活、资金统筹使用、政府债务管理和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取得实质性突破。

#### 2017年

###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增强持续增长动力

全市财政将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重点做好以下工作: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紧紧围绕“四重点一稳定一保证”各项工作,更新观念、创新机制,突出重点、精准发力,深入贯彻落实发展新理念,增强持续增长动力,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等一系列政策规定和要求,“三公”经费总体只减不增,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在继续发挥财政基础和支柱作用、保持稳增长的同时,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持续深化中期财政规划管理,强化中期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和指导作用,切实增强预算的前瞻性和可持续性。强化绩效预算管理,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预算和编制财政中期规划的重要依据,强化评价结果运用。推进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不断提高财政支出标准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腾飞中的郑州刷新着一个个崭新的数据:2016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破十亿元。那么,政府的钱要怎么花?是不是用在了刀刃上?这些钱是不是花的透明?怎样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财政预算作用?如何助推国家中心城市建设?

这些是百姓关心的话题,也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关注的难题。历年来,市人大及其常委会不断强化人大预算监督,推进了全市预算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自十八大提出全面深化改革以来,运行了20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经过长达10年时间的修订,于2015年1月1日正式颁布实施,预算法承担着推进我国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大使命与责任,承担着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

2016年2月28日,郑州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选举产生了郑州市人大预算监督委员会。这个专委会的产生为保障预算法在郑州地区的贯彻实施提供了保障。一年来,预算监督委员会着力加强对政府全口径预算决算的审查和监督,改进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机制,提高了预算审查监督成效。

在郑州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当下,在郑州进入“千亿”俱乐部的现在,财政部门如何确保钱用到实处?审计部门如何加强做好审计工作?国税、地税部门如何更好地发挥作用?在市两会召开之前,就政府“钱袋子”这件大事,财政、审计、国税、地税各部门交出了他们的成绩单——

郑报融媒记者 袁帅



不断加大民生保障财政倾斜力度